

证券代码：002477

证券简称：雏鹰农牧

公告编号：2016-021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发行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相关信息

公司名称：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新郑市薛店镇

法定代表人：侯建芳

注册资本：壹拾亿肆仟伍佰零伍万叁仟贰佰壹拾圆整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3年5月14日

经营范围：畜禽养殖销售及技术开发；农产品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饲料生产销售；铁路专用线货物运输服务（企业自用）；生猪屠宰（限分支机构经营）；预包装食品批发零售（有效期至2017年09月17日）；新产品的技术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债券转让条件确认的相关情况

1、接受确认单位：深圳证券交易所

2、时间：2015年11月30日

3、文号：深证函〔2015〕597号

4、无异议函确认发行总规模：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

5、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8.6亿元人民币。

（三）债券发行及备案相关情况

1、债券名称：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6雏鹰01”）

- 2、债券代码: 118535
- 3、发行方式: 本期债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
- 4、发行对象: 合格投资者
- 5、备案机构: 中国证券业协会
- 6、发行时间: 2016年3月9日
- 7、发行金额: 人民币8.6亿元整
- 8、文号: 深证函〔2015〕597号

(四) 债券产品设计

- 1、债券票面金额: 人民币100元
- 2、发行价格: 人民币100元
- 3、票面利率: 7.20%
- 4、债券期限: 本期债券期限为3年, 并附第2年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5、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 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 发行人将按照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 行使回售选择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 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 相应的本期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 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 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 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6、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 公司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1年的票面利率, 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的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公司未行使利率调整权, 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 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

权的公告。若决定行使赎回权利，本期债券将被视为第 2 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在第 3 年存续。

8、计息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及主承销商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以询价方式协商确定。本期债券存续期前 2 年的票面利率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2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 1 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 2 年票面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1 年执行新利率；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 1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之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支付之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投资者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等于票面总额的本金。

若发行人在第 2 年末行使赎回选择权，所赎回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2 年利息在第二个计息年度期满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所回售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2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一起支付。

10、发行首日/起息日：自发行首日 2016 年 3 月 9 日开始计息，本期债券存续期限内每年的 3 月 9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11、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3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

第 2 年末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或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8 年每年 3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2、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9 年 3 月 9 日。若第 2 年末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或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8 年 3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期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3、本金兑付日: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19 年 3 月 9 日。若第 2 年末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或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赎回或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 3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4、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的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办理。

15、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6、债券受托管理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偿债保障机制: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五)债券资信评级机构与信用等级:本次债券资信评级机构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本次公司债信用等级 AA,公司主体信用等级 AA。

(六)承销机构和承销方式

1、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承销方式:本次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七)募集资金用途和用途变更程序

1、募集资金用途

2015 年 10 月 13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15 年 10 月 29 日,经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本次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议案

约定募集资金用途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财务状况与资金需求情况确定。”其中，偿还银行贷款部分，“因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尚有一定不确定性，待本期债券发行完毕、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根据该时点公司债务结构调整及资金使用的需要，可能对具体偿还计划作出调整。”

2、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程序：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需经过如下程序：

(1) 发行人股东审议通过；

(2) 承销商尽职调查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的合理性和必要性，并出具专项意见；

(3) 债券受托管理人召集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并经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4) 在交易所网站专区或以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披露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相关事项。

二、发行结果情况

(一) 发行期间：2016年3月9日

(二) 实际募集资金规模：人民币8.6亿元整

(三) 实际认购债券的投资者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业务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